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洪仪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洪仪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洪仪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李洪仪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李洪仪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李洪仪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持有公司10.24%股份的股东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化集团”）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杨载波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载波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杨载波先生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载波，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15年5月至今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技术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载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杨载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